

证券代码：831067

证券简称：根力多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2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方式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0 日 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陈春艳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和报告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- 1、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

度的各项规定；

2、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3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 2024 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主席陈春艳代表监事会对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及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做具体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有者权益共计 331,502,989.76 元，其中，未分配利润 104,605,817.28。根据公司财务状况、现金流量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本年度决定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聘请了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，现鉴于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执业过程

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为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关系，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。同时，因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—财务信息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、附注及相关内容进行更正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2 日